

证券代码：872460

证券简称：一飞药业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一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朱传武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参加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用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经营状况及发展需要，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对公司 2024 年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具体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元）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向山东蓝色时光新材料有限公司购买产品 200 万元，向济南蔚观新能源有限公司购买产品 200 万元，接受济南蔚观新能源有限公司劳务 100 万元，接受山东一飞新能源有限公司劳务 100 万元。	6,000,000.00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向山东蓝色时光新材料有限公司销售产品 400 万元。	4,000,000.00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公司董事高冬梅为山东蓝色时光新材料有限公司股东、执行董事、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为济南蔚观新能源有限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公司董事朱传武为济南蔚观新能源有限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为山东一飞新能源有限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执行董事、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因此董事高冬梅、董事朱传武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议案及监事会提请审议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一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山东一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6日